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街道办事处

2020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街道办事处 概况

- 一、 部门主要职能
-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 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街道办事处 2020 年部门预算表

- 一、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二、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三、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四、 一般公共预算 “三公” 经费支出表
- 五、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六、 部门收支总表
- 七、 部门收入总表
- 八、 部门支出总表
- 九、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街道办事处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街道办事处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 承担基层组织和群团组织建设；党风廉政建设、纪检监察工作。

(二) 承担配合做好征地拆迁、违法建筑控管工作，协调做好社区建设工作，负责村民宅基地、危房及违法建筑管理、负责环境整治、创新工作，负责村民就业培训。

(三) 承担村级经济发展，农民社区建设，村级财务监督、管理、审计，村级集体资产监督、管理，村级经济调查统计，安全生产工作。

(四) 承担辖区内农、林、水事务，动物防疫、屠宰工作，渔政、蔬菜管理，毒鼠强管理。

(五) 承担计生目标管理，宣传培训，计生统计工作，办理有关证件及审批，计生药具发放与管理，流动人口计生管理，负责工会、妇联工作。

(六) 承担救灾、救济、扶贫，拥军优属、优待抚恤，村级退伍军人安置，社区、居委会管理，收容遣送，村级退休老干部管理及老年人工作，城市居民低保管理，村级残疾人管理，殡葬、墓地管理工作。

(七) 承担社会稳定，信访接处，治保民调，司

法治安，户籍管理，消防安全，交通安全，110 工作及黄、赌、毒治理等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街道办事处 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本级机关，无下级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街道办事处总编制人数 39 人，其中：行政编制 27 人，事业编制 12 人。在职实有 人数 27 人，其中：行政 19 人、事业 8 人。

离退休人员 6 人，其中：退休 6 人。

第二部分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街道办事处 2020 年部门预算表

- 表 1.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表 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表 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表 4.一般公共预算 “三公” 经费支出表
- 表 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表 6.部门收支总表
- 表 7.部门收入总表
- 表 8.部门支出总表
- 表 9.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表10-1.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表10-2.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表10-3.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表10-4.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表10-5.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表10-6.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街道办事处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7924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7924 万元。支出包括：基本支出 3440.91 万元，项目支出 4483.09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7924 万元。其中：本年预算 7924 万元，比 2019 年预算减少 1486 万元，下降 15.79%，主要是社会保障和就业补助经费因政策调整减少预算和部分上年一次性项目取消。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 基本支出 3440.91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

(二) 项目支出 4483.09 万元，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434.79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11.95 万元，增长 2.8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434.79 万元，其中：

基层组织经费 377.35 万元，主要用于综合治理工作中巡防辖区内重点工程、集镇管理、还建社区治安综合管理，

外来流动人口管理，学校周边及网吧管理，社区矫正及禁毒宣传工作等；信访维稳工作中协调经济、民事纠纷，缓解社会矛盾，防范和处置群体性事件，接待处理来信、来访、市长专线以及突发性事件；法制建设中开展普法宣传活动，开展法律咨询和司法援助；安全生产工作中日常巡查、案件处置，开展安全生产培训；用于人大政协调研、活动、座谈、并召开相关会议；用于宣传文化资料印刷，会议培训等事务性开支；用于开展入党培训、党员教育学习费用；用于纪检教育培训，纪委日常办公开支；用于街道工会对困难职工、特殊家庭慰问，组织开展职工活动；用于妇联、共青团慰问表彰，慰问帮扶支出，组织开展生活会，志愿者服务，学雷锋服务等相关支出；用于开展失地农民就业培训，联系安排辖区居民就业工作；用于开展基层财务培训，财政资金监管相关工作支出。

劳务费 43.12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 4 名劳务派遣人员的工资和公用经费开支。

机动经费 21.32 万元。

2. 国防支出（类）7 万元，比 2019 年减少 1 万元，下降 12.5%。

——国防动员（款）兵役征集（项） 4 万元，与 2019 年持平，用于街道年度征兵、家访、体检等。

——国防动员（款）民兵训练（项） 3 万元，比

2019 年减少 1 万元，用于街道民兵整组训练工作。

3 .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2020 年预算数为 147.45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了 101.45 万元，上升 220.54%，主要是增加街道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建设和运行经费。

——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135.45 万元，与 2019 年比增加了 101.45 万元，上升 220.54%，主要是增加街道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建设和运行经费。

——体育（款）群众体育（项）12 万元，比 2019 年增长 2 万元，该项目用于组织开展街道群众体育活动，购置体育器材等。

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1996.85 万元，比 2019 年减少 350.44 万元，下降 14.93%，主要是社会保障和就业补助经费因政策调整减少预算。

——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1970.85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1317.86 万元，增长 201.82%，主要是本年将就业补助经费预算调整到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预算中反映。其中：

社区工作经费 177.50 万元，用于维持社区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社区基层档案室建设等。

社区区党务经费 99.06 万元。用于维持社区、党支部党务工作及党员培训正常开展。

社区惠民项目经费 240 万元。用于各项惠民工程

项目的开展，标准为每社区 20 万元。

社区工作者经费 1399.29 万元。用于社区工作者的工作报酬、公积金和社保补贴等福利待遇开支。

还建社区管理补助经费 50 万元，用于还建社区物业维修管理补助。

村级正常运转经费 5 万元，用于为按照规定享受待遇的离任村干部、困难党员发放生活补助。

——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 3 万元，用于军民共建及八一春节双拥慰问支出。

——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 12 万元。用于 12 个社区纳凉取暖经费区级负担部分，标准为每社区每年 1 万元。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11 万元，用于社会保障相关工作支出。

5. 卫生健康（类）77 万元，比 2019 年减少 30.62 万元，下降 28.45%。主要是部分计生项目纳入区里预算安排。

——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 55 万元，用于对生殖健康普查对象进行普查及孕环情监测；进行孕前风险评估及优生检测；提供上环、取环、人流负压吸宫术及人流产钳刮术等免费基本计生服务；组织计生专干培训；开展计生宣传教育活动；开展关爱女孩专项工作等。

——优抚对象医疗（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

12 万元，用于对街道优抚对象发放医疗补助；按规定发放残疾军人护理费。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10 万元，用于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等基层卫生健康专项工作。

6.农林水（类）96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了 47 万元，增长 95.92%，主要是增加了非洲猪瘟防控专项经费。

——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72 万元，用于辖区内牲畜、家禽禁养宣传、巡查、控制；非洲猪瘟防控工作支出。

——农业农村（款）农产品质量安全（项）16 万元，用于对辖区内超市、农贸市场、连锁店等出售的农产品质量及瘦肉精检测费用。

——林业和草原（款）林业防灾减灾（项）8 万元，用于护林员对辖区内重点防火地区进行日常巡查劳务补贴；为森林防火专班配备办公用品等。

7.城乡社区事务（类）1724 万元。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579 万元，主要用于河湖长制宣传、河湖巡查、湖泊水面及岸线保洁、水库管理、拆违、岸线美化、清理突发事件等；垃圾分类设备购置，督导员及分拣员配备，软件管理平台搭建、物资存放点及办公点租赁、智能设备流量费、智能卡发放及积分补贴、劳保用品、设备维护，开展宣传活动—10—

等。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1145万元，主要用于街道市容环境卫生综合整治、桥梁、公厕、垃圾压缩机等市政设施维护、门前三包及城管中队经费等。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3440.91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939.03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2939.0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89.73万元，主要包括离休费、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二）公用经费 501.8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三公” 经费预算支出预算
4.79 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5.89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89 万元)；(3)公务接待费 0 万元。2020 年 “三公” 经费预算比 2019 年减少 1.1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中央 “八项规定” 要求，减少公务接待支出和严格压缩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本年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减少 1.1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本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 1.1 万元，主要是按照要求严格压缩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三)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本年未安排公务接待费。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0 年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街道办事处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财政拨款收入(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其他收入。

支出包括：基本支出、项目支出。

2020 年部门收支总预算 8524 万元。比 2019 年预算减少 1386 万元，下降 14%，主要是社会保障和就业补助经费因政策调整减少预算和部分上年一次性项目取消。

七、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0 年部门收入预算 852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924 万元，占 92.96%；其他收入 600 万元，占 7.04%。

八、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0 支出预算 8524 万元中：基本支出 3440.91 万元，占 40.37%；项目支出 5083.09 万元，占 59.6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98.22 万元，占 46.91%；国防支出 7 万元，占 0.8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7.45 万元，占 1.7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92.28 万元，占 25.72%；卫生健康支出 164.72 万元，占 1.93%；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1724 万元，占 20.23%；农林水事务支出 96 万元，占 1.13%；住房保障支出 194.33 万元，占 2.28%。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0 年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街道办事处机关运行经费 501.88 万元。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0 年佛祖岭街道办事处政府采购预算合计

1188 万元。包括：工程类 210 万元，服务类 978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占有使用国有资产 632.30 万元，包括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2019 年增加国有资产 227.90 万元。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0 年，部门预算收支全部纳入绩效管理。设置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6 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本年财政拨款 6033.30 万元。

根据上年度绩效评价和自评结果，优先保障优秀项目 6 个 6033.30 万元，无调整交叉重复项目，无削减/取消低效/无效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顶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国防支出（类）国防动员（款）兵役征集（项）:反映用于兵役征集等方面的支出。

3.国防支出（类）国防动员（款）民兵（项）:反映用于民兵建设与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反映群众文化方面的支出。

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群众体育（项）:反映业余体校和全民健身等群众体育活动方

面的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反映开展城乡社区治理、城乡社区服务（乡村便民服务）、村（居）民自治、村（居）务公开、乡镇（街道）服务能力建设等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工作的支出。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优抚方面的支出。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社会福利方面的支出。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12.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的支出。

1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5.卫生健康支出（类）优抚对象医疗（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反映按规定补助优抚对象的医疗经费。

16.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17.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18.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19.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病虫害控制（项）：反映用于病虫鼠害及疫情监测、预报、预防、控制、检疫、防疫所需的仪器、设施、药物、疫苗、种苗，疫畜防治、扑杀补偿及劳务补助、菌（毒）种保藏及动植物及其产品检疫、监测等方面的支出。

20.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农产品质量安

全(项) :反映用于农产品及其投入品的质量安全评估、监测、抽查、认证、应急处置,相关标准的制定、修订、实施、监管等方面的支出。

21.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反映病虫害等有害生物灾害、野生动物疫病灾害等方面的支出。

2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六)“三公”经费: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七)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

管理的事业单位为保障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